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召开第三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

各位社员代表：

根据《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拟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望各位社员代表准时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一）报到时间：2026年3月18日 上午9:45前

（二）会议时间：2026年3月18日 上午10:00至12:00

二、会议地点

罗甸农信联社大楼，11楼会议室。

三、会议内容

会议主要听取审议以下议题：

1.听取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总监票人、监票人、计票人的报告；

2.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3.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4.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

5.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6.研究决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6 年压实资本化解风险的方案（草案）》；

7.研究决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补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议题》；

8.听取汇报关于《罗甸农信联社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9.研究决定关于《组建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0.研究决定关于同意组建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11.研究决定关于成立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及确认组成人员名单的议案；

12.研究决定关于《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授权方案》的议案；

13.研究决定关于《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方案》的议案；

14.研究决定关于确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议案；

15.研究决定关于聘请中介机构进行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的议案；

16.研究决定关于《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及净资产分配工作方案》的议案；

17.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原股份处置方案》的议案；

18.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清产核资基准日至开业期间经营成果处置意见》的议案；

19.研究决定关于《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 13 家法人机构不良资产处置方案》的议案；

20.研究决定关于《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集发起人方案》的议案；

21.研究决定关于委托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净资产确认书等与贵州黔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建工作有关的法律文件的议案；

22.研究决定关于解散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

(一) 罗甸农信联社理、监事会成员，社员代表；

(二) 罗甸农信联社班子成员，各部室、网点负责人；

(三) 律师事务所律师。

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7日）登记在本社社员代表名册的全体社员代表均有权出席本次社员代表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社员代表代理人不必是本社的社员代表。授权委托书应在会前5日送达信合大楼205办公室，具

体由本社指定联系人进行联系。

自然人社员代表出席会议，须在入场前出示社员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社员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向我社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社员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人须在入场前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核对。

五、会议要求

1. 与会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授权委托书式样可向联系人索取。
3. 请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签到。
4. 会议材料会后收回，不得带离会场。
5. 会议期间的通信及电子设备统一寄存，不得带入会场。
6. 会议形成决议后迟到的社员代表，不再安排计票。
7. 如社员代表需了解本次社员代表大会审议议题材料的，可联系社员代表大会通知所附联系人现场阅览。



联系人：李菊清，联系电话：14785222451。

联系人：张 涛，联系电话：15286277477。